

附件1:

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分解表
(2020年度)

专项（项目）名称		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中央基建		
中央主管部门		国家发改委	省级财政部门	自治区财政厅
省级主管部门		自治区教育厅	实施单位	详见新发改投资[2020]316号
地州市县主管部门		乌鲁木齐市教育局	地州市财政部门	乌鲁木齐市财政局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全年预算数（万元）	
		年度资金总额：	2000	
		其中：中央补助	2000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有所改善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水平有所提升，巩固率有所提高。 目标2：教育基础薄弱县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有所改善，高中阶段培养能力有所提升，毛入学率有所提高。 目标3：中等职业学校和应用型本科高校办学条件有所改善，产教融合导向更加明确，人才培养模式得到创新优化。 目标4：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有所提升，办学条件有所改善，办学质量有所提高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实施效果指标	产出指标	项目数量	1
	过程管理指标	计划管理指标	投资计划分解（转发）用时 “两个责任”按项目落实到位率	≤20个工作日 100%
		资金管理指标	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总投资完成率	≥60% ≥50%
			项目管理指标	项目开工率
		监督检查指标	超规模、超标准、超概算项目比例	≤5%
			计、督查、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	≤1%
	说明	由自治区发改委制定，详见新发改投资[2020]316号		